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江科〔2018〕69号

江门市科技局关于受理 2018 年江门市级 科技金融扶持资金贷款贴息项目 备案申请的通知

各市（区）科技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推动科技与金融的结合工作，帮扶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引导和支持企业利用科技支行的科技贷款实施科技开发项目，持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根据工作部署，现组织开展受理 2018 年江门市级科技金融扶持资金贷款贴息项目备案申请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备案申请要求

（一）备案申请单位：是指有研发项目的中小型科技企业。

（二）贴息的贷款项目：是指为开展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孵化器建设等活动而使用的科技支行或科技小额贷款公司的科技贷款，特别是为实现上述目的采用专利权（主指发明专利）质押而形成的科技贷款。

(三) 备案申请流程：采取网上申报与报送纸质材料的形式进行。

(四) 备案类别：备案分常规贷款项目和专利权质押贷款项目两个分类，选择专利权质押贷款项目时，需在《贷款项目贴息备案申请表》内填写申请专利质押情况。

具体要求详见《2018 年江门市级科技金融扶持资金贷款项目贴息备案申报指南》(见附件 1)。

二、纸质材料报送要求

(一) 申报单位的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三份(独立分装)，交辖区科技主管部门初审。

(二) 初审合格后，由辖区科技主管部门将备案申报材料一式两份及项目汇总表推荐报送至市科技局高新科。

三、备案日期

(一) 企业项目申报材料的网上受理截止日期为 2018 年 5 月 25 日 17 时，纸质材料自网上审核通过后 3 日内提交。

(二) 各级科技主管部门审核时间至 5 月 29 日 17:00 止；纸质材料应于 5 月 31 日前提交。逾期不再受理。

附件：1、《2018 年江门市级科技金融扶持资金科技贷款贴息备案申报指南》

2、已备案的科技支行、科技小额贷款公司及业务
联系人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

2018年4月2日

(联系人：程好群；电话：3129007)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财政局、市金融局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

2018年4月2日印发
